

证券代码：002857

证券简称：三晖电气

公告编号：2021-056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28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三晖电气	股票代码	00285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丽红	孟祥雪	
办公地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第五大街 85 号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第五大街 85 号	
电话	0371-67391360	0371-67391360	
电子信箱	zqb@cnsms.com	zqb@cnsms.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三晖电气围绕电网公司“计量资产全寿命周期管理”要求，依托电能表检定这一核心环节的技术优势，以服务于电能表为核心，建立了覆盖电能表全生命周期的产品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多年来一直专注于与电能表的生产、检定、使用、信息采集、仓储全过程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通过向电

网公司、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电力科学研究院、电表生产企业等销售设备、提供配件及服务实现收入和利润。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电能表标准与校验装置产品系列与电能计量配套产品系列的销售，其他收入来源于设备相关备品备件、维修费、维护服务等。

2、研发模式

公司以行业发展和需求研究为基础，采取自主研发的模式，有计划的开展新技术研发和新产品开发项目。公司计量技术研究院负责公司相关产品的核心技术研究、重大产品研发工作；将高新技术渗透到研究、开发、设计、试验的各个环节，开发出适合市场需求并具有国际、国内领先水平的高可靠性、高质量的产品，技术开发中心实施对新技术、新产品的引进和消化吸收工作，并实施研究院研发成果的产品转化推广，配合研究院完成重大项目的研究试制；通过已建立的研发技术平台与管理的方法，实现了人才、营运等资源在不同的产品及技术服务之间灵活分配，实现共享经验知识，优化资源使用效率，使公司能够快速响应不断变化的研发要求，进行持续的技术创新。

3、采购模式

为保证公司产品的质量和性能，公司实行集中招标采购，采购部编制《合格供方名录》，并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选择和审核制度，建立供方档案，通过建立合理的采购框架，确保了在采购过程中的议价能力、采购质量以及采购效率，对采购流程严格控制，通过软件系统对采购过程进行全程监督，规范物资采购计划编制，优化采购结构。目前，公司核心部件供应厂商一般为国内外知名企业，核心部件的供应商较为稳定。

4、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实行订单式生产为主，结合少量库存式生产为辅的生产方式。每月计划办根据营销中心的未交货订单情况和在制品、库存成品情况，结合车间生产能力制定《月度生产计划》。生产部门根据《月度生产计划》和物料准备情况编制《投产计划》并安排生产。随着采购权限向省级电力公司、电网总公司集中，产品规格、技术标准趋于统一，公司生产模式逐步向少品种、大批量转变，为标准化、规模化生产奠定了基础。

5、销售模式

为确保产品和服务质量，公司采取直销为主的销售模式，并且建立了覆盖全国大部分区域的销售网络。电网公司是目前最重要的客户，由于电网公司的设备采购主要采取招投标方式，目前公司产品销售主要通过参加各电力企业招投标来实现。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211,728,010.60	266,430,855.23	-20.53%	231,420,762.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424,300.30	31,863,536.71	-26.49%	36,771,720.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787,934.90	26,898,317.76	-41.31%	33,482,547.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41,124.78	51,182,155.12	35.09%	30,930,553.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5	-28.00%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5	-28.00%	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2%	6.73%	-2.01%	8.34%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637,010,408.88	612,262,239.94	4.04%	624,336,095.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4,873,018.43	484,248,718.13	2.19%	457,505,181.42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443,966.91	40,312,958.86	69,685,857.09	96,285,227.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3,130.47	4,120,766.60	6,957,737.37	13,628,926.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69,708.69	1,661,942.41	6,004,736.01	11,690,965.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90,325.09	-20,462,175.90	6,345,260.32	55,267,715.2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26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0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于文彪	境内自然人	12.47%	15,966,232	11,974,674	质押	4,478,000	
武保福	境内自然人	6.24%	7,983,116	0			
杨建国	境内自然人	6.24%	7,983,115	5,987,336	质押	2,400,000	
李小拴	境内自然人	6.24%	7,983,115	0			
刘俊忠	境内自然人	6.24%	7,983,115	5,987,336	质押	1,160,000	
金双寿	境内自然人	6.24%	7,983,115	5,987,336	质押	2,320,000	
刘清洋	境内自然人	6.24%	7,983,115	0			
关付安	境内自然人	6.24%	7,983,115	5,987,336			
宁波恒晖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1%	6,673,703	0			
宁波君润恒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6,397,576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文彪、金双寿、刘俊忠存在一致行动关系，三方于 2020 年 3 月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2021 年 3 月 15 日，于文彪、金双寿、刘俊忠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之终止协议》，基于《一致行动协议》的基础已发生重大变更，各方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解除《一致行动协议》及其任何形式的补充或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 5% 以上董监高签署《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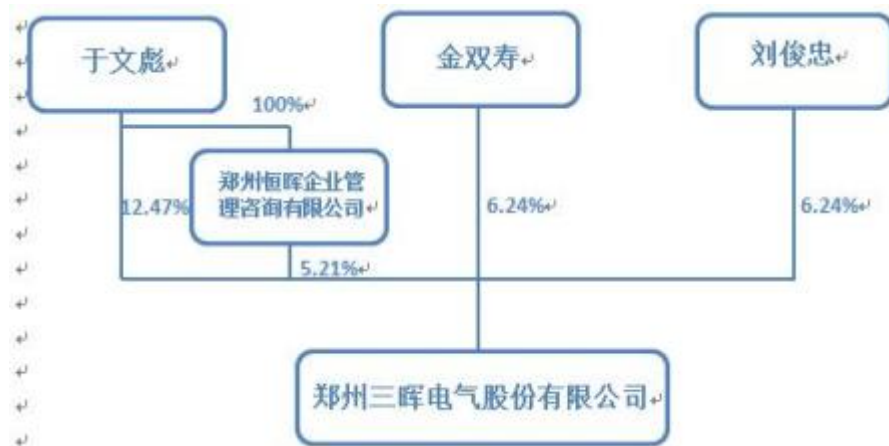
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及《〈一致行动协议〉之终止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股东杨建国与股东刘清洋为舅甥关系。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面对新冠疫情带来的合同项目进度推迟等诸多困难的严峻考验，公司积极应对，主动控制风险，在有效防疫的同时，围绕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积极抓好产品销售与账款回收、严格把控产品质量，全面部署，真抓实干，较好地减少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报告期实现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172.8万元，同比减少20.53%，实现净利润2,383.19万元，同比减少25.21%。

(一)市场布局

报告期内，在新冠疫情导致人员差旅出行受到影响的情况下，公司积极通过线上会议等新方式与客户保持沟通，密切关注行业市场与技术信息动态，在坚持拓展新客户的同时，继续深度挖掘现有客户的需求。同时公司继续加强销售团队建设，提升市场营销水平，在产品销售、服务、信息反馈等环节为客户提供更为灵活、专业的服务和解决方案，确保客户的稳定供应和服务支持。

(二)技术研发

公司坚持“科技先导、技术先行”，密切追踪最新的技术及发展趋势，持续开展对新技术的研究，加快产品创新，完成电能表自动化检定系统向智能化、柔性化升级的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对各个垂直产业的产业链和内部价值链进行重塑和改造，形成电能计量与互联网生态和形态、大数据、云平台、人工智能深度融合，确保公司成为电能计量产业互联网建设高水平的

专业企业。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1574.6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80%，为公司的项目研发和技术创新提供了坚强后盾，在不断投入研发项目的同时，公司坚持完善研发管理体系，加强流程控制，推进跨部门协作，确保研发工作有序、高效、合规进行。

(三) 开展精细化管理，不断优化和改进产品质量

公司在生产制造系统持续推进精益生产模式，进行流程梳理和岗位优化配置，通过工艺流程、装配要点、检验标准和方法的革新，将过去复杂的过程变成简单作业，降低成本、提高效率。同时侧重对生产过程中从原材料、半成品到成品出厂质量检验管理，从质量检验向质量预防改变，实现对生产过程中产品的有效管控，提升产品质量。

(四) 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规范募集资金使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金额10271.78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58.21%。公司严格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五) 完善信息披露及防范内幕交易方面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严格执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上市公司公告、业绩说明会、电话、邮件等诸多渠道，保持公司营运透明度。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员工定期作出禁止内幕交易的警示及教育，敦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知情人员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并严格遵守买卖股票规定。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电能表标准与校验装置产品系列	86,817,735.27	42,910,013.16	49.43%	-35.41%	-15.11%	11.82%
电能计量配套产品系列	98,315,377.44	29,140,112.96	29.64%	-2.96%	1.85%	1.40%
其他业务收入	26,594,897.89	4,735,893.55	17.81%	-13.37%	-36.98%	-6.6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

财政部于2019年12月1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3号”），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于文彪

2021年4月23日